

附件 1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始兴县人民检察院（公章）

预算单位数量：1

填报人：魏萍

联系电话：0751-3931131

填报日期：2022年6月13日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能

2019年6月21日，根据广东省检察机关司法体制改革和内设机构改革的有关规定，始兴县人民检察院将原有内设机构改革优化整合为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和办公室（加挂“司法警察大队”牌子）。

根据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检察院组织法》第二十条规定，人民检察院行使下列职权：（一）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二）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三）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四）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五）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六）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七）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八）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始兴县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接受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对县人大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其监督，执行其决议。截止2021年12月31日，我院政法编制33人，实际在职人数32人，由省财政保障。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1年，始兴县人民检察院在县委和市检察院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在县政府、县政协和社

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紧紧围绕“生态立县、绿色崛起”发展主题，全面履行“四大检察”、“十大业务”，守正创新、担当作为。

一是服务打好三大攻坚战。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办理非法吸收公众存款、集资诈骗等存在重大非法集资风险案件2件2人。打好脱贫攻坚战助推乡村振兴，加大对农村地区的司法救助力度，为2农户发放救助金5.5万元。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从严惩处污染环境、非法狩猎、盗伐滥伐等案件14件15人；开展“守护墨江河”公益诉讼专项活动，助推县委县政府印发支持检察机关依法开展公益诉讼工作等文件。

二是常态推进扫黑除恶，依法惩治刑事犯罪。开展涉黑涉恶案件倒查工作，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办理的17起涉黑涉恶案件和发现的14条涉黑涉恶线索及保护伞线索，进行全面筛查，建立并完善倒查台帐，发现并移送涉嫌违纪违法线索1条。以司法办案维护公平正义，严惩危害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的犯罪，受理审查逮捕案件169件248人，批准逮捕94件143人；受理审查起诉案件191件276人，提起公诉150件227人。成功办理了“9.15”跨境赌博专案，有效遏制了境外赌博集团的猖獗势头。

三是优化法治营商环境。开展涉民营企业刑事诉讼“挂案”专项清理工作，对1件既未撤案又未移送审查起诉案件督促清理到位。落

实服务民营经济 11 项检察政策，对犯罪情节轻微且自愿认罪认罚的民营企业企业家慎捕慎诉。

四是积极参与社会治理。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升级优化 12309 检察服务中心，受理各类信访案件 138 件，均做到 7 日内程序性答复、三个月内办结答复。办理国家司法救助案件 7 件 10 人，发放救助金 19.5 万元。积极落实“应听证、尽听证”要求，引入人民监督员和多方参与的公开听证，举办公开听证 7 场次。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我院始终以“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为总体要求，把握“稳进、落实、提升”的工作总基调，坚持把让人民群众在每一起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作为检察工作的着力点，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法律监督职责，全力推进检察工作再上新台阶。全面保障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聚焦新时代检察工作大局，为推动检察机关“四大检察”“十大业务”全面协调发展提供有力的财务保障。

###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根据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告，2021 年始兴县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良好。2021 年度总收入 1055.3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037.89 万元，收入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21 年度总支出 1055.30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049.35 万元。累计结余资金 5.95 万元，结转结余率 0.56%。全年部门预算资金执行率 99.43%。

表 1-1 部门整体收入基本情况

项目	年初预算数 (万元)	调整预算数 (万元)	决算数 (万元)
一、财政拨款收入	1028.65	1037.89	1037.89
二、上级补助收入	0	0	0
三、事业收入	0	0	0
四、其他收入	0	0	0
<b>本年收入合计</b>	1028.65	1037.89	1037.89
一、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17.41	17.41
<b>总计</b>	1028.65	1055.30	1055.30

表 1-2 部门整体支出基本情况表

项目（按支出性质）	年初预算数 (万元)	调整预算数 (万元)	决算数 (万元)
一、基本支出	750.00	700.70	700.70
人员经费	628.00	569.25	569.25
日常公用经费	122.00	131.45	131.45
二、项目支出	278.65	348.65	348.65
基本建设类项目	0	0	0
行政事业类项目	0	0	0
<b>本年支出合计</b>	1028.65	1049.35	1049.35
一、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5.94	5.94
<b>总计</b>	1028.65	1055.29	1055.29

## 二、绩效自评情况

### （一）自评结论

始兴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只包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不涉及专项资金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包括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其他事业发展支出的省本级列支内容。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分为履职效能和管理效率两个维度。经过自评，我院履职效能方面得分 49.73 分，该指标为 50 分，得分率 99.46%。管理效率方面得分 46.19 分，该指标为 50 分，得分率 92.38%。无加分项。

总得分 95.92 分。

### （二）履职效能分析

#### 1、围绕中心，以更优检察履职服务高质量发展

严格落实“三号检察建议”，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依法办理非法吸收公众存款、集资诈骗等涉众型经济犯罪 2 件 2 人，实行从业禁入，加大罚金、没收财产的适用力度。切实提高违法犯罪成本。开展涉民营企业刑事诉讼“挂案”专项清理工作，对 1 件既未撤案又未移送审查起诉案件督促清理到位。落实服务民营经济 11 项检察政策，对犯罪情节轻微且自愿认罪认罚的民营企业适用宽严相济刑事司法政策，切实做到慎捕慎诉。主动将司法救助工作融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推乡村振兴，加大力度重点对农村地区因案致贫、因案返贫的被害人进行司法救

助，“快、尽、简”办理涉脱贫户司法救助案件2件2人，发放救助金5.5万元，解决困难群众燃眉之急。常态推进扫黑除恶。开展涉黑涉恶案件倒查工作，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本院所办理的17起涉黑涉恶案件和发现的14件涉黑涉恶线索及保护伞线索进行全面筛查，摸排是否存在黑恶势力“漏网之鱼”、是否存在“保护伞”线索，建立并完善倒查台账，在倒查中发现并移送涉嫌违纪违法线索1件。

## 2、突出治理，以更实司法办案推进法治建设

一是依法惩治刑事犯罪。以司法办案维护公平正义，严惩危害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的犯罪。受理审查逮捕案件157件233人，批准逮捕案件92件141人，受理审查起诉案件175件255人，提起公诉案件132件204人。其中，依法起诉故意伤害、故意杀人案件11件16人；起诉抢劫、盗窃等多发性侵财犯罪15件20人；起诉“黄赌毒”犯罪12件24人；起诉电信诈骗案件6件15人。成功办理了“9·15”跨境赌博专案，有效遏制了境外赌博集团的猖獗势头。二是积极参与社会治理。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完善12309检察服务中心建设，集中增设一批雨伞、急救箱、群众举报投递箱等便民、利民设施，多措并举为民办实事、办好事。畅通社会矛盾化解渠道，解决群众信访诉求，受理各类信访案件138件，均做到7日内程序性答复、三个月内答复办结。办理国家司法救助案件6件，发放救助金18.5万元。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加强《民法典》《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知识宣传，开展扫黑除恶、禁毒、反诈等主题宣传活动20余

场次，发放宣传资料 2200 份。三是深化未成年人保护。集保护、教育、管束为一体，实现未成年人全面综合司法保护，办理起诉未成年人案件 11 件 17 人，对犯罪情节轻微且有悔罪表现的未成年人不批捕 14 人，附条件不起诉 2 人。没完没了抓好“一号检察建议”的落实，联合教育、公安等有关部门对 4 所中小学针对校园安全、教职工管理隐患等问题全面排查。联合韶关市心理协会对涉罪未成年人、未成年被害人心理援助 9 人次。发出《督促监护令》1 份，加强监护权监督，合力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针对偏远山区学校法律教育空缺，积极“走出去”开展检察开放日、法治进校园活动 13 场次，受益学生达 4100 人。四是全面打造阳光检务。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社会各界人士走进检察机关视察工作、参加座谈会、公开听证等活动 178 人次。主动公开发布案件程序性信息 254 条，公开法律文书 114 份。成立始兴县法律援助处驻始兴县人民检察院工作站，及时安排律师阅卷 126 人次。通过短视频、有奖知识竞答等创新方式弘扬检察正能量，运用“两微一端”等新媒体平台发布检察信息 745 条，被中国食品网、广东省检今日头条、《韶关日报》等媒体采用 34 次。

### 3、深耕主业，以更强法律监督维护公平正义

一是做优刑事检察监督。秉承“少捕慎诉慎押”司法理念，把降低“案-件比”工作与加强提前介入、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等形式检察工作环节的办案要求紧密结合，适用认罪认罚从宽程序办理案件 133 件 198 人，适用率为 86.5%，提出量刑建议 138 人，采纳率为 97.8%；严格退查程序，“案-件比”优化至 1:1.118。



依托“两法衔接”平台，监督侦查机关立案8件、撤案6件，纠正漏捕8人、漏诉3人，对侦查活动中的违法情形提出书面纠正意见101件。加大羁押必要性审查工作力度，依法不批捕102人，不起诉24人，审前羁押率从年初的84.71%降低至50%。加强刑事执行检察监督，办理暂予监外执行审查案件1件，完成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排查案件108件，针对排查中发现的问题发出《法律监督意见书》92份，均已采纳回复。二是做强民事检察监督。办理不服法院民事生效判决案件9件，作出不支持监督申请决定6件，办理民事执行监督案件8件，对民事审判、执行活动发出检察建议5份。加强对虚假诉讼案件的检察监督，对省院交办的51件虚假诉讼线索进行调查核实，未发现符合立案条件的情形；以办结的扫黑除恶案件中的生效判决书为依托，排查虚假诉讼案件线索20个，立案监督3件，发出再审检察建议2件，涉案金额达700余万元。如办理的周某某诉蓝某某等2人一案，我院精准核查后向法院发出再审检察建议，法院采纳后并首次就虚假诉讼案邀请我院检察长列席审委会。三是做实行政检察监督。受理行政非诉执行案件60件，针对行政机关疏于监管、做出行政处罚决定程序违法等问题制发行政非诉执行检察建议6件，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案件2件。1件纠正违法行为的行政检察建议获全市检察机关“十佳检察建议”。在办理李某旺、刘某潭焚烧秸秆的行政非诉执行案中，发现韶关市生态环境局始兴分局的行政执法和始兴县人民法院在办理行政非诉案件中均存在违法情形，依法向其制发检察建议督促整改落实，既监督了法院公正司法，又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真正做到“一手托两家”。

四是做好公益诉讼检察监督。坚持“以公益诉讼守护美好生活”等专项行动为抓手，今年共立案办理公益诉讼案件 29 件，办案数居全市首位，制发诉前检察建议 15 份，发出《诉前磋商函》3 份。起诉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 3 件，追偿受损林地生态修复费 1.1743 万元。针对始兴母亲河（墨江河）水污染问题，开展“守护墨江河”专项公益诉讼活动，加大对沿河非法倾倒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的整治力度，全面关停沿河违规排污的生猪、牛蛙养殖场，对县城餐饮污水、生活污水进行专项整治，加快县城雨、污分流网道建设，杜绝污水流入或渗入墨江河。为加大整治力度，多次与相关行政机关磋商，多措并举开展联合整治，助推县委、县政府联合印发《始兴县深入开展沿江岸线整治百日攻坚行动方案》，形成治理合力。

#### 4、狠抓队伍，以更好检察面貌展现良好形象

一是突出政治建设。以党史学习教育为契机，坚持以常态化理论学习和丰富特色活动为抓手，以“一院两品”“五好基层检察院”建设为驱动，让党建工作“实”起来、“活”起来。通过理论主课堂、研讨分课堂、多样活课堂的“三个课堂”开展好“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党史知识测试、党史短视频宣传等系列活动，不断筑牢思想根基。注重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充分发挥支部战斗堡垒作用，结合重大业务办理，积极开展党建工作，提高认识、凝心聚力，把稳业务工作的思想之舵。二是强化能力建设。坚持“四强化”推进学习型党组建设，发挥领导班子的示范带头作用，召开党组会研究讨论重要工作事项共 23 次。切实履行“一岗双责”，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带头办案制度，院领导带头办理各

类案件 77 件，检察长列席同级审委会议 1 人次。落实轮案制、检察官职权清单、联席会议等配套制度，全面压实办案责任，倒逼检察人员规范高效办案。夯实履职根基，把开展教育培训作为提高业务水平的有效抓手，分层分类培训检察干警 448 人次。三是狠抓作风建设。坚持刀刃向内，结合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通过谈心谈话、个人自查、召开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等方式全面开展查纠整改，引导干警敢于直面问题、勇于改正错误，推动检察队伍自我革新。对“六大顽瘴痼疾”着力攻坚，制定相关制度 21 件，破解制约检察工作发展的突出问题。狠抓“三个规定”等重大事项记录报告制度落实，积极防范廉政风险，制作“三个规定”宣传视频设置为手机彩铃，形成监督合理，强力规范司法行为。

### **（三）管理效率分析**

反映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等方面的实施情况，分析存在问题和改进方向。

#### **1、预算编制**

##### **（1）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该项指标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始兴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没有新增预算入库项目。根据评分规则，本指标分值 2 分，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 2、预算执行

### (1) 预算编制约束性

该项指标反映部门预算的调剂情况、年中追加资金情况。

始兴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预算编制、分配符合部门职责，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进行财政资源分配，大部分项目的预算编制基本合理。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未频繁调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根据省财厅提供的数据和评分规则，本指标分值 4 份，得 3.79 分，得分率 94.75%。

### (2) 财务管理合规性

该指标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始兴县人民检察院修订完善各项财务管理制度。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严格执行财务制度规定的经费开支范围、项目和标准，确保各项经费支出做到事前审批、事中监督、事后检查。严格“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等一般性经费支出管理，控制在考核基数之内。根据评分规则，本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得分率为 100%。

## 3、信息公开

### (1)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该项指标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的到位情况。

始兴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部门预算已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公开，符合公开要求。具体包括：一是能在门户网站公开，并永久保留。二是使用省模板公开，符合预算公开有关要求。三是公开内容完整。四是预算公开的内容均已细化，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公开到项级科目，“三公”经费支出及“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按规定细化程度公开，且能说明增减变化原因。五是预算公开及时。本院于 2021 年 2 月 8 日在门户网站上公开预算信息，此公开信息在预算批复后 20 天内公开，符合《预算法》等文件的有关要求。2021 年决算数据因省财厅尚未批复，还未在门户网站上公开，但按往年公开情况来看，均在规定时间内完整公开决算信息。根据省财政厅提供的数据和评分规则，该指标 2 分，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 （2）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该项指标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始兴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决算数据，因省财厅尚未批复，所以还未公开，但根据往年决算信息公开情况，部门绩效目标和绩效自评资料体现在部门决算报告中，随着部门决算的公开而公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目前正在进行，待完成后在门户网站公开。根据省财政厅提供的数据和评分规则，该指标 1 分，得 1 分，得分率为 100%。

## 4、绩效管理

### (1)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该项指标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估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情况。

始兴县人民检察院制定的《始兴县人民检察院预算业务管理办法》、《始兴县人民检察院采购管理办法》、《始兴县人民检察院合同管理办法》等系列制度中，包含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估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内容。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5分，得5分，得分率为100%。

### (2)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该项指标反映部门和下属单位在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估结果运用等方面的执行情况。

始兴县人民检察院在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对重点评价意见的整改情况及时反馈。根据省财厅提供的数据和评分规则，该指标10分，得9.5分，得分率为95%。

## 5、采购管理

### (1) 采购合规性

该项指标反映采购意向公开、采购投诉处理、合同备案公开等情况。

始兴县人民检察院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纳入部门预算的采购项目，百分之百及时进行政府采购意向公开，采购合同及时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根据省财厅提供的数据和评分规则，该指标 2 分，得 2 分，得分率 100%。

#### (2)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该项指标反映部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始兴县人民检察院有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但未报财政部门备案。根据根据省财厅提供的数据和评分规则，该指标 1 分，得 0 分，得分率 0%。

#### (3) 采购活动合规性

该项指标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

2021 年度我院未发生采购投诉情况，各项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根据省财厅提供的数据和评分规则，该指标 2 分，得 2 分，得分率 100%。

#### (4) 合同备案时效性

该项指标反映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

始兴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合同备案公开，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未有超期公开项目。根据省财厅提供的数据和评分规则，该指标 1 分，得 1 分，得分率 100%。

#### (5) 采购政策效能

该项指标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能情况。

始兴县人民检察院在政府采购执行过程中，能够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根据省财厅提供的数据和评分规则，该指标 1 分，得 1 分，得分率为 100%。

## 6、资产管理

### (1) 资产配置合规性

该项指标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室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

始兴县人民检察院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严格按照规定标准执行，不存在超标准超规格的情况。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 2 分，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 (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该项指标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我院的资产按规定流程审批处置，资产处置收益及时上缴财政。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 1 分，得 1 分，得分率为 100%。

### (3) 资产盘点情况

该项指标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我院按规定组织开展 2021 年国有资产盘点工作，按时上报国有资产年报。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 1 分，得 1 分，得分率为 100%。



#### （4）数据质量

该项指标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

我院 2021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资产数据完整、准确，与部门决算有差额是因资产年报中无财政应返还额度这项科目，未填列此项数据，导致两者有差额。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 2 分，得 1 分，得分率为 50%。

#### （5）资产管理合规性

该项指标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合规、

我院根据《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始兴县人民检察院固定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同时严格执行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的相关规定，按规范处理。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均未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 2 分，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 （6）固定资产利用率

该项指标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

我院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数与所有固定资产总数的比例为 100%。根据省财厅提供的数据和评分规则，该指标 2 分，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 7、运行成本

#### （1）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该项指标反映部门经济支出分类核算情况，包括对运转成本的控制努力程度和效果、核算精准度和合理性等。

我院在 2021 年度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执行“过紧日子”的要求，经核算：

能耗支出 17.18 元/平方米，同比上升 91.53%。

物业管理费 92.94 元/平方米，同比上升 85.73%。

人均行政支出 13711.57 元/人，同比下降 39.87%。

人均业务活动支出 4546.09 元/人，同比上升 101.66%。

人均外勤支出 13528.13 元/人，同比下降 10.80%。

人均公用经费支出 69355.83 元/人，同比下降 1.18%。

根据部门经济成本分析自评表和评分规则，该指标 2 分，得 0.9 分，得分率 45%。

## （2）“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该项指标反映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始兴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34.14 万元，完成预算 38.90 万元的 87.7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00%，我院无此项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31.9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7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23

万元), 完成预算 34.00 万元的 94.09%;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14 万元, 完成预算 5.00 万元的 42.80%。“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据均小于预算安排数。根据评分规则, 该指标 1 分, 得 1 分, 得分率为 100%。

#### **(四) 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 **1、预算过程绩效管理制度体系不健全**

预算过程绩效管理制度体系不够健全, 需要进一步完善。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贯彻不到位, 需要进一步加强。对各业务部门填报预算数据不及时不准确不全面的问题, 需要加强对各部门预算业务工作的指导。

##### **2、预算执行情况不够理想**

预算时精细化程度不够, 导致执行过程中没有循序渐进, 也未做到执行监督。出现项目未能及时开展的情况时, 无备选方案, 导致有时预算支出进度较慢, 未能严格按照序时进度进行支出。

##### **3、资产管理工作需进一步加强**

我院对各部门资产管理工作的监控程度较弱, 还要加强对各部门资产管理工作的统筹与监控, 并按规定做到“定期或不定期开展固定资产监督检查, 每年至少组织一次全面检查”。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改进措施**

##### **1、完善构建绩效目标体系**

加强组织领导，逐步推进工作，实现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全覆盖，完善相关制度，推进制度落实。提高绩效目标的客观性与可衡量性。各部门共同参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体系建设工作，使绩效目标充分反映各业务部门与综合保障部门的履职效率与效果，从而提高绩效管理的可操作性与可比性。

## **2、落实部门支出的各项管理制度，提高部门预算执行管理的规范性**

一是预算执行过程中，有效控制资金支出的序时进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对预算执行缓慢或超出结转结余时限的项目，及时做相应调整。二是加强资金管理，强化部门内部绩效目标运行监控机制，做好内部职能部门之间协调，积极推进项目进度，提高预算支出效率，降低结转结余率。

## **3、加强资产管理，提升制度执行力度**

强化对各部门资产管理工作的统筹和监管。定期开展资产清查盘活工作，依托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完善资产数据，确保账卡相符、账实相符，做到家底清、账目明。强化资产监管，严格按照国有资产购置、处置的相关规定，做好国有资产变更管理工作。

## **4、规范资金结算管理**

各项支出按照批准的预算和有关规定审核办理，各项费用严格按照经费审批程序审批后才能报销，杜绝不合理的开支。资金

支付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公务卡结算有关规定，尽量采用银行转账或者公务卡结算方式，规范公务支出中的现金提取和使用，保证资金支付的安全、透明、规范，提高财政资金支付效率。

###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其他自评情况，无加减分项目。

###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我院上年度绩效自评无需整改，没用相关情况。

